

记者阮向民报道

三届省人大代表夏美丝

综合素质和就业技能令人担忧。“种田种地不如老子，养猪养牛不如嫂子。”夏美丝说，不少新生代农民工，既不像农民，也不像工人，没有一技之长，很难融入社会。

在这份建议中，夏美丝认为，提高新生代农民工素质关键在于完善职业培训体系。第一步的工作就是加大政府投入和统筹，在信息收集与分析、政策制定、社会管理、法律保障等方面做好统筹规划；同时，吸引社会和企业资本、资源，将培训与职业资格认证、职业规划、职业发展等因素结合起来作出部署。

夏美丝特别提到了完善农民工培训体系的制度保障：“可以考虑通过户籍制度、就业制度、职业教育制度、农民工子女教育等方面改革和完善，来消除制度性障碍。”

“现有的培训方式，也需要进一步创新。”夏美丝说，就目前情况而言，有必要实现培训的合理迁移。

“眼下，不少农民工不是有的放矢地踏上求职之路，而是随大流盲目进城打工。”她认为，这样的现状必须得到改变，通过培训地从劳动力输入地到输出地空间的迁移，使农民工在进城前就拥有一定的职业技能，减少就业的盲目性。

同时，还需要探索培训主体的合理迁移。除了政府、工会组织之外，协调企业、社会中介组织等力量共同参与，形成多元化的培训主体格局。



记者周金友 摄

三届省人大代表夏美丝： 完善新生代农民工培训体系

两会政见

实现“浙智”“浙商” 双翼齐飞

本报讯 记者吴晓静报道

“像促进‘浙商回归’一样促进‘浙智回归’，实现‘浙智’、‘浙商’双翼齐飞”，在省政协委员的诸多提案中，民革中央委员、浙江大学生生物医学工程评估中心主任段会龙提出“智力浙江”更好地反哺“产业浙江”，成为两会中的亮点提案之一。

一组数据显示了我省作为人才大省，在人才资源和智力储备上拥有的隐形财富：据统计，在全国1600余位两院院士中，浙籍院士有225位，浙江是院士最多的省份之一；入选国家“千人计划”人才333名，占全国总数的8%。他们中，有些集科学家、发明家、企业家于一身，拥有影响全球产业行业的能力，有些是某个科研领域的领军人物，掌握世界领先的科研成果和优秀人才团队……

段会龙建议，以求贤若渴的态度，千方百计吸引“浙智”反哺。借鉴参照“浙商回归”工作经验，激发浙籍科技人才回归故里、报效桑梓的热情和意愿。通过政策支持，促进创新要素向产业集聚。对浙籍杰出科技人才设立专职联络员，实行“一事一议”、“一人一策”的办法，加强对引进人才工作、生活等各方面的跟踪服务。对已经退休，但仍然活跃在科研领域的人才团队重要领军人物和知名浙籍专家、院士，要创造优越条件帮助他们长期或定期回乡养老，为浙江发展多出良谋善策。

他说，要以良好优质的环境，多措并举保障“浙智”落地。

充分发挥“浙商回归”工程以商引智的作用，促进项目带动高端要素回流。全面梳理浙籍高层次科技人才资料，建立高端人才及成果数据库。认真梳理我省现有人才归国政策，结合浙籍科技人才特点，制定出台包含安家落户、子女入学、项目申报、政策咨询、社会保障等多元化政策保障体系。

“对于目前远居海外及尚不能全职返乡的浙籍科技人才，要通过建库搭桥的方式，加强联系邀请他们‘常回家看看’。”段会龙提出，以建库搭桥的方式，想方设法凝聚“浙智”力量。适时举办各类智库峰会、高端论坛等，推动浙籍优秀人才的聪明才智在浙江生根发芽。并通过互联网通讯平台等多种渠道主动对接，灵活吸引各类浙籍人才以项目合作、智力入股、兼职兼薪、特聘岗位等多种形式来为家乡开展科技服务。

记者阮向民报道

三届省人大代表、金华东苑小

学校校长夏美丝今年向大会提交的建议依然与教育有关。“前几年关注的是学龄教育，今年我的建议是完善新生代农民工培训体系。”在夏美丝看来，新生代农民工的素质和技能关系到我国城市化和工业化发展的质量。

夏美丝援用了一个数据，全国1980年后出生的新生代农民工数量超过1.2亿，他们已成为我国现代产业工人的主体力量，但他们的

综合素质和就业技能令人担忧。“种田种地不如老子，养猪养牛不如嫂子。”夏美丝说，不少新生代农民工，既不像农民，也不像工人，没有一技之长，很难融入社会。

在这份建议中，夏美丝认为，提高新生代农民工素质关键在于完善职业培训体系。第一步的工作就是加大政府投入和统筹，在信息收集与分析、政策制定、社会管理、法律保障等方面做好统筹规划；同时，吸引社会和企业资本、资源，将培训与职业资格认证、职业规划、职业发展等因素结合起来作出部署。

夏美丝特别提到了完善农民工培训体系的制度保障：“可以考虑通过户籍制度、就业制度、职业教育制度、农民工子女教育等方面改革和完善，来消除制度性障碍。”

“现有的培训方式，也需要进一步创新。”夏美丝说，就目前情况而言，有必要实现培训的合理迁移。

“眼下，不少农民工不是有的放矢地踏上求职之路，而是随大流盲目进城打工。”她认为，这样的现状必须得到改变，通过培训地从劳动力输入地到输出地空间的迁移，使农民工在进城前就拥有一定的职业技能，减少就业的盲目性。

同时，还需要探索培训主体的合理迁移。除了政府、工会组织之外，协调企业、社会中介组织等力量共同参与，形成多元化的培训主体格局。

基层省人大代表姚春红： 欠发达地区学前教育“短板”亟待解决

记者孟万成报道 姚春红，现

任庆元县农业局农机管理站站

长。她生于斯长于斯的庆元县地处浙西南山区，一直以来皆是我省最不发达地区之一，山区教育面貌落后发达地区一大截，学前教育问题更为突出，各项指标与省第二轮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确定的任务目标相距巨大，且在短时间内难以大幅改善。对此，姚春红感同身受，所以她对我省教育的这一“短板”投以重点

关注目光。

据姚春红代表观察，我省学前教育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硬件条件差。上等级的公办幼儿园少，民办幼儿园“小散差”，大多租用民房，办园条件差；二是等级园少。真正符合等级条件的园很少，根据新的等级评估条例，原来被勉强评为三级园的幼儿园，基本不符合新的条件，等级园覆盖率不升反降；三是师资差，待遇低。公办编制少，大专率低，尤其

是持证率低。如丽水全市每个县现有教师持证率基本不超过50%，与省定目标差距太大。且现任无证教师文化基础差，能考上的几率低，真考上也容易被发达地区挖走。教师的工资待遇也差；四是政府财政弱，投入少。由于政府财政弱，加上政策处理非常困难，政府提供不了土地，建新园非常困难。财政用于改善办园条件的资金少。

为此，姚春红和当地有关部门

领导、专家调研后带来了《关于加大扶持我省欠发达地区学前教育发展力度的建议》，采取四个步骤有望解决“短板”问题。

首先，对欠发达地区的第二轮三年行动计划定的目标（普惠园覆盖率、等级园率、教师持证率）要根据实际情况定，要进行分类指导，分类考核，否则定一些不可能完成的目标任务没有实际意义。

其次，建议省委、省政府在公办幼儿教师编制方面适当增加；

建议鼓励民间力量办园，优先安排项目土地，增加对学前教育发展的投入。

第三，加大省对欠发达地区的学前教育的扶持力度，加大财政转移支付力度，用项目申报的方式进行具体补助，而不是先完成再奖励（因没有资金无法先完成）。

最后，争取将欠发达地区农村学前教育项目列入国家农村学前教育推进工程投资计划。

“红顶中介”悄然换“马甲” 从政府手中接过审批权

整治“红顶中介”关键是杜绝“权力外溢”



县中医院下属的体检中心体检。刘女士说，潜山县还有其他县级医院能体检，“简单查个视力、听力等，为什么一定要在这家医院呢？”

按照公安部规定，初次申请机动车驾驶证，提交县级或者部队团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的有关身体条件的证明即可。但是记者咨询广西、湖北等地不少车管所，得到的答复均是：目前机动车驾驶人体检业务只能在指定的医疗机构进行。

“红顶中介”靠垄断获得巨大利益。2014年6月的审计署报告显示，至2013年年底，13个中央部门主管的35个社会组织和61个所属事业单位利用所在部门影响，采取违规收费、未经批准开展评比达标、有偿提供信息等方式取得收入共计29.75亿元。

在原铁道部窝案中，丁书苗等人通过收取30余亿元“中介费”，帮助23家企业在57个铁路建设工程项目中中标，其中丁书苗违法所得数额共计折合人民币20余亿元。

“有审批权的部门几乎都有‘红顶中介’的存在。”广西一位县长表示，很多部门行政审批名义上取消后，仍以担心社会机构弄虚作假、质量无法保障等理由，安排“信得过”的企业承揽业务，导致“藏在市场的鞭子、拿政府的鞭子、收企业的票子、供官员兼职的位子”的“红顶中介”

仍普遍存在。

司法鉴定、环评报告等领域“利益捆绑”明显

不少常与政府部门打交道的企业负责人表示，在国务院强力推进审批等领域改革中，一些政府部门迫于上级压力，将诸如鉴定、评估、检验、检测、认证等审批权下放给所属的事业单位或所主管的社团组织，但只改“面子”不改“里子”，官商勾结形成各类利益共同体。在司法鉴定、评估检测、环评报告、可行性研究、施工文件审查等领域这类情况尤甚。

记者调查发现，“红顶中介”主要通过以下方式生存：

“两块牌子、一套班子”，垄断业务继续谋利。在湖北黄冈市，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服务长期被一家名为精正建筑工程质量检测公司所垄断。湖北省纪委2014年通报显示，这家企业与黄冈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是“两块牌子、一套班子”。

国家行政学院教授杨伟东说，在政府简政放权过程中，一些部门不愿舍弃既得利益，通过自己成立公司、协会等形式参与市场活动，有的协会和企业甚至直接由政府部门公务员担任负责人，借助这些戴着官帽的民间组织把控审批权谋利。

政府直接指定，换个“马甲”搞审批。近年来，各级政府将部分审批、检验、资质交由市场办理，在具体操作中却常指定一家或少数中介负责，实现利益捆绑。

青海省湟源县法院近期审理的一起单位受贿案显示，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所将其承担的锅炉、电梯等特种设备质量检测工作中的部分辅助项目交由民营的西宁惠安特种设备检修检测公司负责。作为回报，这家民营企业每年以降温费、过节费、年终奖等名义，向青海省特检所及其员工支付费用共计98万元。

官员私下推荐，关照中介从中受贿。记者采访发现，一些政府部门负责人在办理项目审批、资质认证等方面业务时，常私下向办事企业推荐中介机构。

财政部企业司综合处原处长陈柱兵，利用手中掌握的专项资金划拨审批权，10年间受贿近3000万元，这其中只有17万元是他自己收

受的，其他的都是通过“代理人”收受。

一位环保行业人士告诉记者，涉及政府补贴等资金项目申报时，负责审批的官员往往以“资质要求、业务水平”等理由，向申报企业推荐熟悉的中介机构去办理。若不选择其推荐的中介，往往会在审批过程中“挑刺儿”，“所以即便价格偏高，大家都习惯了接受这种私下推荐”。

部分中介机构为实现“旱涝保收”千方百计依附权力

国务院及其相关部门多次明确提出治理“红顶中介”乱象。如，1999年原国家计委等六部门制定的中介服务收费管理办法中就明确规定：“按照法律、法规和政府规章规定实施的中介服务，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都不得以任何方式指定中介机构为有关当事人服务。”

国务院常务会也多次提出要求，“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严格规范行业协会、中介组织收费”。同时，司法机关和各地职能部门也在加大对中介领域的贪污贿赂等问题的打击力度。最高人民检察院相关数据显示，2008年至2012年全国检察机关立案查办中介组织贪污贿赂犯罪达923人。

为何“红顶中介”屡禁不止？一位科技领域的中介机构负责人告诉记者，对中介机构而言，戴上政府部门的“红顶”就能“旱涝保收”，“查得再严，也得想方设法另设名目来依附上政府权力‘靠山’”。

“红顶中介”是典型的“权力外溢”。杨伟东说，随着改革开放，强调政府职能转变和发挥市场作用，连接政府和社会之间的中介组织必不可少，但很多中介组织从政府机关划分出来，市场化转化不彻底，加上部分职能部门舍不得“审批利益”，导致审批环节中各类“潜规则”盛行，不仅削弱改革成效，滋生大量腐败，也在严重削弱政府公信力。

中国社科院政治学研究所执行研究员刘山鹰表示，治理“红顶中介”的核心是让权力走开，由市场自行配置资源。一方面要加强监管，防止政府的手伸得过长；另一方面，也要推进中介组织产权改革，实现中介组织设置和人事安排的完全市场化，让所有中介组织平等竞争。

医改进入下半场 看病难如何缓解

董伟、白雪、段楠报道

1月19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

通过了《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以下简称《纲要》），要求继续深化改革，坚持政府主导与市场机制相结合，优化医疗资源配置，尽可能地让群众少花钱、更方便，有效预防和治疗疾病。

《纲要》的通过被认为 是标志性事件。它意味着起自2009年的新医改进入下半场。之前，政府主要从需求方发力，建立、完善全民医保，以缓解看病贵问题；现在，政府把着眼点放在供给方，重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以改善看病难的状况。

国务院常务会也多次提出要

求，“政府与市场中介组织分开”，“严格规范行业协会、中介组织收费”。同时，司法机关和各地职能部门也在加大对中介领域的贪污贿赂等问题的打击力度。最高人民检察院相关数据显示，2008年至2012年全国检察机关立案查办中介组织贪污贿赂犯罪达923人。

为何“红顶中介”屡禁不止？一位科技领域的中介机构负责人告诉记者，对中介机构而言，戴上政府部门的“红顶”就能“旱涝保收”，“查得再严，也得想方设法另设名目来依附上政府权力‘靠山’”。

“红顶中介”是典型的“权力外溢”。杨伟东说，随着改革开放，强调政府职能转变和发挥市场作用，连接政府和社会之间的中介组织必不可少，但很多中介组织从政府机关划分出来，市场化转化不彻底，加上部分职能部门舍不得“审批利益”，导致审批环节中各类“潜规则”盛行，不仅削弱改革成效，滋生大量腐败，也在严重削弱政府公信力。

中国社科院政治学研究所执行研究员刘山鹰表示，治理“红顶中介”的核心是让权力走开，由市场自行配置资源。一方面要加强监管，防止政府的手伸得过长；另一方面，也要推进中介组织产权改革，实现中介组织设置和人事安排的完全市场化，让所有中介组织平等竞争。

正因如此，他非常赞成《纲要》中提到的“分级设置各类公立医院，县级原则上设1个县办综合性医院和1个中医类医院”的措施。“一个县里有一所政府办的县医院和一所政府办的中医医院非常必要，然后，将更多的空间腾出来给社会力量，这有利于满足不同人群的多层次需求”。

不过，刘国恩也指出，解决资源错配还要政府有自我革命的勇气和决心。“导致错配的原因很大程度上在于行政力量的主导，到现在，我们的医院还讲级别，这个是处级，那个是局级，我们的医生还存在编制，这个是城里的，那个是农村的，三六九等，各类歧视，种种差别，怎么可能不

导致医生抛弃社区和农村呢？”

开门办医增量

《纲要》中提出，要大力 发展社会办医。鼓励社会力量与公立医院共同举办新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参与公立医院改革重组，支持发展专业性医院管理集团。放宽中外合资、合作办医条件。

在北京协和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院长刘远立看来，这是《纲要》的亮点之一。“《纲要》重申了一些改革的原则，固化了一些试点的成果，但是允许建立跨区域医疗结构和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公立医院重组却是新提法。

社会办医由来已久。截至2014年，全国民营医院达到1.2万个，在很多省市已占据全部医疗机构的半壁江山。可是，它的“功效”却十分有限。有些民营医院甚至沦为“广告医院”，业务范围就在“上三路”（指美容、牙科、皮肤病）和“下三路”（指性病、肝炎、不孕不育症），声名不佳。分析其中原因，固然有民营医院自身的问题，更多的却是体制机制不顺。

一位民营医院的院长称，尽管许多民营医院已经通过多年努力逐步得到了老百姓的信任，但在政策面上，税收、财政补贴、工商管理费等，让一些起步较晚尚无积累的民营医院不堪重负。而优秀医生无法向民营医院流动也是横亘在发展道路上的一座大山。

除了另立门户艰难外，合作加盟也是阻隔重重。许多资本都对公立医院青睐有加，希望能够投资参与，可是由于种种因素，这条路总是不通。

现在，挡路的石头一个一个被搬离。中国医院协会副秘书长庄一强说，社会资本办医的春天正在来临。

“以前是只听楼梯响，现在已经开始有人下楼了。这两年，不仅原则性的文件多了，一些可操作的实施性文件也出来了，比如温州的配套文件、北京的配套文件，都是可落实的。如果推广开来，对于增加优质医疗服务，缓解看病难，一定会起到作用”。

他还提出，不要把社会办医都弄成商业资本办医，一上来就是分蛋糕的，这种动机当然也可以，但一般不长远。“除了商业资本外，我们还要大力鼓励慈善力量办医，从政策和社会多方面引导不赚钱的资本办医院，办一些真正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

刘国恩则建议，政府应定出一些规则来，什么样的医院适宜于政府来办；什么样的医院政府尽可能不办；什么样的医院可以公私合办，要尽快有个章程出来。

推进公立医院改革

尽管《纲要》明确的前四项重点任务都与公立医院息息相关，但是它还是专列了一项“加快推进公立医院改革”：破除以药补医，理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改革医保支付方式，实行行政事分开放、管